

证券代码：832406

证券简称：众力德邦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俞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074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赫翔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俞光对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，并对公司 2023 年的董事会工作提出了主要任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监管机构有关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，严格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，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、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主要介绍了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包括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所有者权益总额，以及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：营业收入、期间费用、利润总额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现请各位股东予以审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工作需要，公司决定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07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玄法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石友华律师、谢吉锐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